

## 塘厦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塘厦分局

批复日期：2025年3月22日

预算单位：东莞市塘厦镇综合行政执法队

项目名称		综合执法委办案经费			
2025年镇级财政预算金额 (万元)		1.00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
		东莞市塘厦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紧紧围绕市镇深化体制改革、完善基层治理的工作要求，积极承接有关执法业务。做好日常执法工作，文化执法人员检查相关场所，没收非法出版物、涉案医疗器械等，提高执法人员工作效率，有效整顿市场秩序；不断加大文化娱乐场所的监管力度，打击和规范歌舞娱乐场所无证违规经营行为，确保全镇文化市场健康有序。在行动中，对违反规定或无证照的娱乐场所，可拆除没收演出器材（包括舞台、播放设备等），每年市要对镇的平安建设工作进行考评，其中涉及非法卫星电视接收设施整治工作考评，我办继续加大对非法安装、使用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违规行为打击力度，进一步规范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管理，严格排查非法安装使用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备的行为，并拆除没收其违法设备，专业设备（含专门调制解调设备、发信设备、天线等）。			
		2025年度目标			
		做好日常执法工作，文化执法人员检查相关场所，没收非法出版物、涉案医疗器械等，对违反规定或无证照的娱乐场所，可拆除没收演出器材（包括舞台、播放设备等）；每年市要对镇的平安建设工作进行考评，其中涉及非法卫星电视接收设施整治工作考评，我办继续加大对非法安装、使用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违规行为打击力度，并拆除没收其违法设备，专业设备（含专门调制解调设备、发信设备、天线等）。进一步规范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管理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文化市场设备拆除成本	3600元/次	3600元/次
			搬运成本	800元/车	800元/车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搬运数量	≥11车	≥11车
			文化市场设备拆除数量	≥1项	≥1项
		质量指标	办案完成率	≥95%	≥95%
		时效指标	搬运、拆除完成时间	2025年12月前	2025年12月前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立案宗数	≥12宗	≥12宗
		生态效益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工作人员使用的满意程度	100%	100%